

器之時代、根據蘇薩亞諾之第一二紀爲斷、計時爲紀元前二千五百年、殆近三千年之譜。着色陶器頁二五、考古記頁二二但吾人推論

此器年代、不能完全根據安特生所擬。李濟教授在小屯與仰韶文中已發生懷疑。見安陽報告第二期蓋推論年代、最上者爲本身文字之證明。其次則借助

於地層學及同時發現之器物、比較研究、亦可得相當之驗徵。再次則徵之於附近出土器物、及歷史之記載。此雖較上二法爲遜、然猶較取東西懸遠之物、論其花紋之同異爲勝也。余此器雖係假手於本地土人之手。在此穴內祇此一器、又無其他之證物、及地層、可供吾人以研究時代之資料。故研究時代之最上二法、已不適用。但求其次法、即徵求附近出土同似之器物作旁證、亦可得相對之年代也。

余在報告書內、曾說明在雅爾崖舊城中、掘拾彩色陶片若干。插第 二圖其花紋着色、與此器相同。爲吾人研究此器有

力之根據。又輪臺故城出土之紅底黑花陶片、亦當提及。按雅爾崖舊城爲二千年前之車師前王庭舊址。漢書西域傳云、宣帝時遣衛司馬破姑師未盡殄、今以爲車師前後王及山北六國。又云車師前王治交河城。按以出土之墓表作證、此城確爲古之交河城、爲車師前王所居之地無疑。但史記大宛傳稱述張騫之語云、樓蘭姑師、邑有城郭。姑師卽車師。是張騫使西域時、當西紀前一二六年、車師已有城郭之居。則此城或更遠於張騫時所築也。此彩色陶片、既在此城所拾、必爲寄居此城中人所遺留。此器又在此城北二里許之古墓中出土。則此城人生時所習用者、必與死